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本公司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及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完成。本金總額為1,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獲發行予認購人。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1,000,000港元擬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用作本集團現有醫療業務之發展。

## 對權架構之影響

於按換股價0.858港元(可予調整)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之認購權時,最多將發行1,165,501股換股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04%;及(ii)經發行全部換股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4%。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擁有2,596,255,008股已發行股份。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ii)於悉數兌換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時及(iii)於悉數兌換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本期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時(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有關行使前並無其他變動及換股價並無調整)之股權架構如下(僅供說明之用):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 獲悉數行使後		緊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 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 獲悉數行使後	
	股份數目	估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估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估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b>主要股東</b>						
Champion Dynasty (附註)	903,949,671	34.82%	903,949,671	34.57%	903,949,671	34.55%
國泰君安證券QDIHZH2015-002 資產管理計劃	263,890,000	10.16%	263,890,000	10.09%	263,890,000	10.09%
<b>公眾股東</b>						
認購人	-	0.00%	18,648,018	0.71%	19,813,519	0.76%
其他公眾股東	1,428,415,337	55.02%	1,428,415,337	54.63%	1,428,415,337	54.60%
<b>總計</b>	<b>2,596,255,008</b>	<b>100.00%</b>	<b>2,614,903,026</b>	<b>100.00%</b>	<b>2,616,068,527</b>	<b>100.00%</b>

附註: Champion Dynasty Limited為一間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偉權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

承董事會命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景濠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偉權先生、鄭孝仁先生及葉炯賢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楊光先生及丘志明先生組成。